



## 農貿市場運營暫行指南

已更新：2020年8月3日

本指南是為農貿市場經營者和商販應對新冠肺炎 (COVID-19) 突發公共衛生事件提供的。

### 背景

安德魯 M. 葛謨州長於 2020 年 3 月 7 日發佈第 202 號行政命令 (Executive Order)，宣佈進入緊急狀態以應對新冠肺炎。新冠肺炎疾病在紐約州發生了社區傳播。為了儘量減少進一步的傳播，應採取社交距離和頻繁的清潔措施。

2020 年 3 月 16 日，葛謨州長頒布了第 202.3 號行政命令，號行政命令，限制了全州飲食場所的所有現場餐飲消費。

2020 年 3 月 20 日，葛謨州長發布了第 202.6 號行政命令，指示所有非必需經營場所關閉辦公室內人員職能。按照帝國州發展公司 (Empire State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ESD) 指導意見的定義，必需經營場所不受人身限制，但應遵守發佈的維護清潔和安全工作環境的指導意見和指示，並被強烈敦促儘可能保持社交距離措施。農貿市場被指定為必需經營場所。

2020 年 4 月 12 日，葛謨州長發佈第 202.16 號行政命令，指示必需經營場所向在工作場所工作的員工免費提供必須在工作期間與客戶或公眾直接接觸時使用的面罩。2020 年 4 月 15 日，葛謨州長發佈第 202.17 號行政命令，要求任何兩歲以上的人，如果在公共場所不能保持或不保持社交距離，並且在醫學上能夠耐受蒙臉，都必須用口罩或布面蒙住自己的鼻子和嘴。2020 年 4 月 16 日，葛謨州長發佈了第 202.18 號行政命令，要求所有使用公共或私人運輸工具或其他計程車輛的 2 歲以上、醫學上能夠忍受蒙面的人，在使用公共或私人運輸工具或其他計程車輛時，必須佩戴口罩或面罩以蒙住口鼻。該行政命令還指示任何公共或私人交通工具的營運人或駕駛員在該等車輛上有乘客時，須戴上口罩或面罩以遮住口鼻。2020 年 5 月 29 日，葛謨州長發佈第 202.34 號行政令，授權經營者/業主有權拒絕不遵守面罩或口罩要求的個人進入。

2020 年 4 月 26 日，葛謨州長宣佈基於數據驅動的區域分析將分階段重新開放紐約工業和企業的方法。2020 年 5 月 4 日，州長規定地區分析將考慮幾個公共衛生因素，包括新的新型冠状病毒感染以及醫療保健系統，診斷測試和接觸者追蹤能力。

### 面罩

在市場上必須佩戴口罩。依照第 202.17 號和 202.18 號行政命令及其所有後續補充內容，兩歲以上且可佩戴口罩的人群須在公共場合佩戴口罩或布製面紗遮住口鼻。

農貿市場、農民、商販和獲得其授權的代表應拒絕任何未能遵守規定的人員進入，並且必須遵守衛生廳 (Department of Health) 法規第 66-3 子條款的所有規定以及所有適用的指導意見。但是，該條款的應用應符合聯邦《美國殘疾人法 (American with Disabilities Act)》、紐約州或紐約市《人權法》以及所有其他適用的法律條款。請參閱：

[https://regs.health.ny.gov/sites/default/files/pdf/emergency\\_regulations/Enforcement%20of%20Social%20Distancing%20Measures.pdf](https://regs.health.ny.gov/sites/default/files/pdf/emergency_regulations/Enforcement%20of%20Social%20Distancing%20Measures.pdf)。

### 紐約前進 (New York Forward) 指導意見

- 農貿市場、農民和商販還必須全面查看關於紐約前進的指導文檔，請見 <https://forward.ny.gov/ny-forward>。

- 農貿市場必須制定紐約向前企業開放安全計畫 (NY Forward Business Opening Safety Plan)，也稱為市場健康安全計畫 (Market Health Safety Plan)。該計畫在州或當地衛生或安全部門檢查時必須準備就緒。
- 要參與農貿市場，農民/商販必須在現場實施商業安全計畫。該計畫在農貿市場運營商、州或當地衛生或安全部門檢查時必須準備就緒。農民/銷售商必須完成最適用於所售商品或食品的商業安全計畫。
- 農貿市場、農民和商販應查閱由紐約州衛生廳 <https://coronavirus.health.ny.gov/home>、紐約州農業市場廳 (NYS Department of Agriculture and Markets) <https://agriculture.ny.gov/coronavirus> 以及任何其他州政府或地方政府制定的適當指導文檔。
- 隨著紐約州通過紐約向前計畫繼續開展其有限制和分階段的重新開放，指導意見將會經常修訂。農貿市場、農民和商販應經常查閱由紐約州衛生廳 <https://coronavirus.health.ny.gov/home>、紐約州農業市場廳、<https://agriculture.ny.gov/coronavirus>、紐約向前計畫網頁、<https://forward.ny.gov/ny-forward> 以及任何其他適用的州政府或地方政府網頁提供的指導文檔以了解最新資訊。

## 農貿市場

為促進農貿市場商販和主顧的健康和安全，農貿市場在行政命令生效期間必須遵守下列規定，這一點十分重要。這些要求是為了維護當地健康食品的銷售渠道，同時保護農民、消費者和社區避免新冠肺炎傳播。

農貿市場必須：

- 盡可能與商販保持距離。
- 減少顧客對食物的直接接觸，用服務顧客取而代之。
- 增加洗手站，向商販和顧客提供含有至少 60% 的手部消毒液。
- 管理市場內的客戶流量，以消除聚集和促進社交距離（即，與客戶保持至少 6 英尺的距離）。
- 瞭解農貿市場食品安全指南。
- 經常查看農業市場廳 (Department of Agriculture and Market) 網站，瞭解最新情況和其他資源。
- 在農貿市場提供的娛樂活動必須與市場活動相輔相成，並且必須符合所有紐約向前指導意見，包括但不限於低風險的戶外藝術和娛樂以及/或低風險的室內藝術和娛樂活動，並且必須符合區域當前階段或重新開放的要求。

農場市場可考慮在市場開放的第一個小時內僅允許老年人或免疫系統低下的人群購物，或在向公眾開放之前向這一人群開放。

## 農民/商販

- 除了農民在農場採取的食品安全協議外，農貿市場經營者還應執行自己的衛生協議。儘管疾病控制與預防中心 (Centers for Disease Control and Prevention, CDC) 和食品與藥品監督局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FDA) 表示未知新冠肺炎會在食物或食物包裝中傳播，但農民/商販須遵守下列規定：
  - 禁止顧客在攤位或桌邊逗留太久。
  - 不允許現場試吃。預先包裝的樣品可以提供給消費者，供他們在非現場消費，或在符合紐約向前食品服務指導意見的指定就餐區域消費。
  - 限制每次桌前的顧客人數，使其能夠保持正確的社交距離。
  - 擺放的展示桌需使顧客之間可保持社交距離（如不要製造封閉或密閉的展示空間，從而無法保持社交距離）。
  - 經常清潔並消毒表面和其他經常接觸的接觸點，包括銷售點終端機處。
  - 經常用肥皂和水洗手，若沒有肥皂和水，請使用含有至少 60% 酒精的洗手液。
    - 建議在市場處理產品時戴上手套。
  - 盡可能地提前包裝好的農業生鮮產品，如蘋果、土豆、洋蔥等。所有其他食物必須提前包裝才能銷售，如麵包和烘焙產品。請參照現行食物標籤法律。
  - 瞭解農貿市場食品安全指南。
  - 經常查看農業市場廳網站，瞭解最新情況和其他資源。
  - 不要讓顧客把個人物品放在商販的桌上，如可重複使用的袋子、錢、錢包或手機等。
- 根據第 202.16 號行政命令，僱主須在必要員工與公眾接觸時為其免費提供口罩。更多訊息請參見 [202.16 號行政命令暫行指南](#)。

考慮採用其他方法促進農貿市場的直銷。其他可選方案包括：

- 提供線上訂購，或其他有創意的採購解決方案，在市場上提貨。這是為了幫助減少人群和處理現金或其他貨幣。
- 使用全市場社區支撐型農業 (Community Supported Agriculture, CSA) 或食品箱供民眾取貨。

#### 清潔/消毒和手部衛生：

按照紐約州衛生廳和農業市場廳發佈的[《食品生產機構或食品零售店在應對新冠肺炎中的清潔和消毒暫行指導意見 \(Interim Guidance for Cleaning and Disinfection of Food Manufacturing Facilities or Food Retail Stores for COVID-19\)》](#)對建築物和設備實施清潔消毒。

這一[標識](#)為停止傳播新冠肺炎提供了指示，應張貼在顯眼的地方。也應提供其他語言的[標識](#)。應經常用肥皂和水洗手至少 20 秒：

- 飯前飯後進行。
- 打噴嚏、咳嗽或擤鼻涕後進行。
- 觸摸面部、頭髮、手機和/或衣物後進行。
- 使用洗手間後進行。
- 處理食物前進行。
- 觸摸或清潔可能髒污的表面後進行。
- 使用共用的器械和物資後。

#### 更多資訊請見：

紐約州衛生廳新冠肺炎網站

<https://coronavirus.health.ny.gov/home>。

美國疾病控制與預防中心新冠肺炎網站

<https://www.cdc.gov/coronavirus/2019-ncov/index.html>。